

①76 信驊

請貼票

區鎮鄉

路街

絨

(

176

第1聯

100-08

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(中國信託重慶大樓)

176	信驛
-----	----

信驊

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

第2聯

一、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

二、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

三、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

四、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

五、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

六、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委託書人應徵求委託人簽名或蓋章，並委託代理人辦理一切法律事務。

第3聯

委 託 書	委 託 人 (股 東)	編 號	信 驊	(176)	
一、茲委託 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 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09年5月19日 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 權利： ☐ (一)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 權委託) ☐ (二)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 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 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： (1) ☐承認 (2) ☐反對 (3) ☐棄權 2. 修訂「公司章程」案： (1) ☐贊成 (2) ☐反對 (3) ☐棄權 3. 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案： (1) ☐贊成 (2) ☐反對 (3) ☐棄權 4. 修訂本公司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」案： (1) ☐贊成 (2) ☐反對 (3) ☐棄權 5. 修訂本公司「背書保證作業辦法」案： (1) ☐贊成 (2) ☐反對 (3) ☐棄權 6. 臨時動議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☐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 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 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 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 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 此 致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二、 一、 三、 四、	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	簽 名 或 蓋 章	徵 求 人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簽 名 或 蓋 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住 址	檢舉電話：(02)25473733。 選舉所檢舉： 一、 二、 三、 四、 選舉獎金五萬元， 證、 票、 書、 行、 為、 集、 保、 結、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：